

檔 號：  
保存年限：

##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58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488  
號

傳 真：(02)26531775

承辦人及電話：林芳如(02)26531944

電子郵件信箱：sfaa0443@sfaa.gov.tw

受文者：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人信託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3月26日  
發文字號：衛授家字第10700029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本文為電子交換公文

主旨：有關貴公司函報「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106年  
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收支計算表、資產負債表及信託  
財產目錄1案，本部業已備查，復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公司107年2月8日中信銀字第1072227960042號函。
- 二、依社會福利公益信託許可及監督辦法第11條規定，旨揭文件應於本部核定通知送達之翌日起30日內，於貴公司執行信託事務之場所及資訊網路公告至少連續3年。

正本：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公司



1071088808864

#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 106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

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 一、原訂目標：

以社會福利為主、宗教事業為輔，具體目標包括：

1. 捐助或贊助從事照顧弱勢族群、社會救助或促進社會福利之財團法人及機構。上述每年捐助或贊助之總金額應佔本公益信託每年整體對外捐助或贊助總金額之百分之五十一以上。
2. 捐助或贊助從事宗教推廣之寺廟、教堂等機構團體，以達成宗教推廣並深植人心之目的；捐助或贊助相關機構以辦理宗教課程講座、推廣宣導有機及素食文化等，以達成國民身心平衡之目的。上述每年捐助或贊助之總金額應佔本公益信託每年整體對外捐助或贊助總金額之百分之四十九以下。

## 二、執行內容：

幣別：新臺幣 / 單位：元

工作項目	實施內容 (原則按人事時地物之方式陳述)	使用經費	備註
1	於 106 年度捐助慈善機構共計 4 家，每單位 60,000 元。	240,000	捐助明細詳附件一
2	於 106 年 7 月至 106 年 12 月，捐助慈善機構 - 財團法人天主教博愛基金會。	30,000	
3	於 106 年 4 月 5 日捐助財團法人天主教博愛基金會，以資助「莊 X 瑄同學醫療費用」。	300,000	莊同學相關報導詳附件二
4	於 106 年 4 月 25 日贊助「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智障者家長總會」，舉辦「2017 第 11 屆全國心智障礙者親子運動大會」及「第九屆兩岸四地啟智服務研討會」經費。	20,000	活動計劃書詳附件三
5	於 106 年 6 月 6 日贊助「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支助「南屯天主堂小羔羊基金」經費。	1,000,000	簡介及章程詳附件四
6	於 106 年 8 月 15 日贊助「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支助「為留下瑪利諾會館」經費。	1,000,000	詳附件五
7	於 106 年 8 月 15 日贊助「財團法人天主教會台中教區」，舉辦「亞洲聖母學會議」經費。	100,000	
8	於 106 年 8 月 24 日贊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自閉症基金會」，舉辦「WHO 發展遲緩兒童親職技巧訓練募款計畫」經費。	50,000	活動計劃書詳附件六

9	於 106 年 8 月 24 日捐助「國立新竹女子高級中學」家境清寒之在學學生助學金計 15 名，每人 36,000 元。	540,000	捐助名單詳附件七
10	於 106 年 12 月 11 日捐助「國立政治大學」家境清寒之在學學生獎助學金計 7 名，每人 50,000 元。	350,000	捐助名單詳附件八
11	於 106 年 12 月 13 日贊助「財團法人天主教聖衣會」，支助「為嘉義修院興建基金」經費。	200,000	
合計： 3,830,000			

三、經費來源：

本年度信託事務處理經費主要來自：

1. 捐贈收入及利息收入等計新臺幣 10,054,324 元(詳收支計算表)。
2. 信託資本計新臺幣 5,415,000 元(詳資產負債表)。

四、效益：

本公益信託本年度共計使用經費計新臺幣 3,830,000 元。

信託監察人簽章：劉子瑛 劉子瑛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 106年度收支計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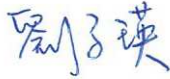
自 106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新臺幣 / 單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捐贈收入	10,000,000	99.46	捐贈支出	3,830,000	99.19
利息收入	54,324	0.54	管理費	29,444	0.76
			郵電費	1,860	0.05
合計	10,054,324	100.00	合計	3,861,304	100.00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簽章)

備註：

- 一、本表捐贈收入之原委託人追加捐贈金額 10,000,000。
- 二、本表捐贈收入之非原委託人捐贈金額 0。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 106年資產負債表

106年12月31日

幣別：新臺幣 / 單位：元

資產			負債及信託資本餘絀		
科目	金額	%	科目	金額	%
銀行存款	11,562,847	99.70	應付管理費	3,866	0.03
應收利息	34,839	0.30	信託資本	5,415,000	46.69
			累積盈虧	-14,200	-0.12
			本期損益	6,193,020	53.40
合計	11,597,686	100.00	合計	11,597,686	100.00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劉子瑛

(簽章)

備註：本表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列。

公益信託何麗梅社會福利基金 106 年財產目錄

106 年 12 月 31 日

幣別：新臺幣 / 單位：元

財產種類	名稱	單位	數量	金額	參考價格
銀行存款	活期存款	元		162,847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330,0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150,0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4,990,0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4,960,0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540,000	
銀行存款	定期存款	元		430,000	
合計				11,562,847	

信託監察人簽章：

劉子瑛  (簽章)

填表說明：

財產種類包括動產及不動產，動產含存款、短期票券及有價證券等，不動產含土地、房屋及重要設備等，前開財產請於「參考價格欄」揭露市價或現值【如：上市櫃股票 - 收盤價、非上市櫃股票-淨值、土地-公告現值、房屋-課稅現值】。